**附件4：政策性照顾生、龙口镇异地务工人员子女申请入读小学一年级积分表**

申请人(监护人)签名：联系电话：学生姓名：

| **申请的基本资料** | | **证明材料及实施说明** | | | | | **是否符合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2018年8月31日前出生（年满6周岁）具有正常生活学习能力的符合条件的非本市户籍适龄儿童。 | | 1. 户口簿首页、户主页；2.报名对象页；⑶父页、母页（若适龄儿童与父母户籍不在同一户口簿的，要提供双方的户口簿及适龄儿童出生证。） | | | | |  |
| 父（母）现**正在龙口居住**，有固定住址，**有固定工作和稳定收入来源** | | 1.提供由**龙口派出所**核发的目前仍有效的《广东省居住证》2.提供在龙口就业的有效合同及《就业失业登记证》或工商营业执照。 | | | | |  |
| **是否符合入读的基本要求，具备积分资格** | | | |  | | |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分值** | **证明材料及实施说明** | | **审核材料情况** | **审核得分** | **审核人** |
| 在龙口镇连续居住年限 | 在龙口镇内连续居住，且现正在龙口居住 | 1分/月 | 1.提供由龙口派出所核发的目前仍有效的《广东省居住证》和居住年限证明材料。2.只计父（母）单方积分。 | |  |  |  |
| 缴纳社保 | 在龙口镇内连续缴纳社保，且现正在龙口缴纳社保 | 0.5分/月 | 1.提供由劳动部门出具的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。2.只计父（母）单方积分。 | |  |  |  |
| 自购商  品房 | 在龙口购房且获得住宅房产权 | 16分 | 提供父母不动产登记证或住宅房产证（购房合同和购房发票），二手房也必须提供父母产权的房产证。（只计一套） | |  |  |  |
| 个体纳税 | 在龙口完税 | 0.5分/月 | 1.从在龙口办税务登记证之日计起。2.只计父（母）单方积分。 | |  |  |  |
| 就业证明或营业执照 | 在龙口就业 | 3分 | 需提供父母（或监护人）一方仍然生效的就业合同和《就业失业登记证》，或工商营业执照、工资表、单位承诺书。 | |  |  |  |
| 防疫情况 | 预防接种证明 | 3分 | 提供医疗机构接种证明。 | |  |  |  |
| 加分 | 荣获2023年度龙口镇经济贡献一、二、三等奖企业正式员工 | 3分（一等奖企业） 2分（二等奖企业） 1分（三等奖企业） | 1.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  （至2023年8月31日止已经在相应企业工作满一周年）  2.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及复印件 | |  |  |  |
| 2022年、2023年参与慈善捐款的企业正式员工 | 1分（1万<含>小于5万） 2分（5万<含>小于10万） 3分（10万<含>以上） |  |  |  |
| 2023年度获得市镇或以上政府表彰的龙口镇企业正式员工 | 5分 （龙口镇）  10分（鹤山市）  15分（地市级）  30分（省级） | 提供龙口镇或鹤山市（含以上）党委或人民政府表彰的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| |  |  |  |
| 居住证明和社保缴费清单同时拥有（父或母）同一方 （共加3分） | | 提供父或母同一方持有的居住证明及社保缴费清单 | |  |  |  |
| **合计** | | | | |  |  |  |
| **积分审核小组签名（盖章）** | |  | | | | | |

说明：1.积分计算所用佐证材料有效截止日期为5月3日前。

2.请申请人对照《积分表》中的“实施说明”自评分，将相关的证明材料粘贴在后，由招生工作小组对照条件和材料审核得分。

3.复印件规格要求统一用A4纸。

4.所有证件、证书、证明都必须提供原件和复印件,学校查验原件，收复印件，已收资料恕不退回。

5.异地务工人人员子女积分相同时，学童年龄大者优先；以上两项相同，抽签（有关规则抽签前公布）决定。